

解精導輔育心理教

(上册)

馮觀富編著



著者簡介

馮觀富

籍貫：廣東省廉江縣。

學歷：

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系畢業。
2.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畢業。
3. 美國愛荷華州杜立克大學教育研究所諮商碩士（Master of Science in Counseling, Drake University Graduate School of Education, Iowa U. S）

經歷：

- 中國輔導學會理事、總幹事（秘書長）。
- 教育部課程標準國民中學、小學教科書輔導活動科修訂編輯委員。
- 國立編譯館教科書（師專「輔導原理與技術」；「國民中學、小學輔導活動」科）編審（輯）委員。
- 教育部輔導工作六年計劃專案研究主持人。

現任：

台灣省國校教師研習會研習資訊雜誌主編。

著述：

1. 國民小學輔導活動。
2. 國民學校輔導活動理論與實務。
3. 國民小學測驗編製研究。
4. CPM、SPM推理測驗台灣地圖常模研究。
5. 國中、小學 輔導與諮商理論、實務。
6. 輔導行政。
7. 壓力、失落的危機處理。
8. 教育、心理、輔導精解（上、中、下冊）。

- 一、本書旨在提供各類教育人員應試參考，包括：高普考、社工人員特考、學校校長、主任、教師等甄試，均可適用。學校輔導工作人員亦適用。
- 二、本書幾乎全部教育、心理、輔導重要精華，概以問答、申論、解釋名詞方式呈現，俾增加應試者臨“場”感。
- 三、教育、心理、輔導，隨著社會的發展，各類考試，有幾無不考之勢，但其內容至廣，有使應試者本書最後附錄歷年中小學教師、主任、校長、師範院校生入學甄試試題暨高普考、特考、教育、心理、輔導專業科目試題，俾利讀者分析是類考試命題方向，以作因應準備。
- 四、信手拈起，充分利用零碎時間，聚零為整，積沙成塔，金榜題名，指日可待。
- 五、本書最後附錄歷年中小學教師、主任、校長、師範院校生入學甄試試題暨高普考、特考、教育、心理、輔導專業科目試題，俾利讀者分析是類考試命題方向，以作因應準備。
- 六、本書分上、中、下三冊，以記事簿尺寸排版，方便攜帶，置於口袋、或在車上、旅邸及休息室，信手拈起，充分利用零碎時間，聚零為整，積沙成塔，金榜題名，指日可待。

馮 觀 富

民國八十二年八月八日

目 次

(上冊)

編輯要旨

教育、心理、輔導一般概念 篇.....	1
教育、心理、輔導的理論 篇.....	37
輔導資料的蒐集與應用 篇.....	43
輔導行政要領 篇.....	71
學習輔導生活輔導 篇.....	131
生涯教育輔導 篇.....	201

(中冊)

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 篇.....	241
價值澄清法在輔導活動的設計與應用 篇.....	263
諮商與心理治療 篇.....	279
個案研究 篇.....	373
適應欠佳行爲之診斷與輔導 篇.....	389

(下冊)

心理與教育測驗 篇.....	457
評鑑 篇.....	523
我國輔導工作現存問題與紓解方案 篇.....	533
歷年中小學教師、主任、校長甄試試題 篇.....	545
歷年高普考、特考、陞等考試教育、心理、輔導試題 篇.....	623
各級學校重要教育法規 篇.....	651

心理、教育輔導一般概念 篇

問 試述輔導的涵義？

答 輔導一詞，在今日社會上使用甚為普遍，實有濫用之勢。以教育學與心理學的範疇而言，係原自英文“Guidance”一字遂譯而來。

輔導（Guidance）是本世紀革新教育運動中的新概念與新方法之一。從其本質來說，實在就是「輔助」和「引導」之意，也就是「協助個人得到自我了解，自我決定，調適學校，家庭和社會的一個歷程」。有關輔導的涵義，歷來學者專家說法甚多，今舉其要者，敘述如下：

心理學家朋納特（M. E. Bennett）說：「輔導的目的，在幫助一個人認識他自己的性向、興趣與才能，同時認識他自己在生理、心理與社會等各方面的成熟程度。並認識他個人與社會的需要，從而獲得最大的發展與最高的成就，期之在生活上得到充分的適應。」

羅勃·納普（Robert H. Knapp）指出輔導的目的是：「從了解每一個學生進而幫助他們認識自己，改善環境，以便使個人的生長發展獲得最大的可能。故輔導是一項極複雜的歷程。包括一個青年在教育、社會、道德、情感、健康、創業及休閒生活上的需要，而最重要的莫過於他一生中職業的需要。」

瓊斯（A. J. Jones）認為：「輔導是某人給予另一人的協助使其能作明智的抉擇與適應，並解決問題。」

夏茲爾與史東二氏（B. Shertzer and S. C. Stone）把輔導視為：「幫助個人了解自己及其他世界的歷程。」

莫廷生與夏繆勒二氏（D. G. Mortensen and A. M. Schmuller）以為輔導是：「整個教育計畫的部分，它提供機會與特殊性服務，以便所有學生根據民主的原則充分發展其特殊能力與潛能。」

我國輔導學者宗亮東教授認為：「輔導是對於個人各種幫助的一個教育過程，輔導人員須充分瞭解個體生理與心理的生長發展，及所處環境的各種情況，在民主社會生活方式中，運用輔導的專業知識與技能，以一個有組織的工作計畫，為青少年或成人作熱忱的服務。」

中國輔導學會的創始者蔣建白先生對輔導的基本原理闡述甚詳。他認為輔導（Guidance）是一種新興的教育方式，它根據動力學說（Dynamic Theory）的原理，將生物學、心理學、社會學、醫學、生理解剖學等，與教育學有關之學術融合一體，非僅可以促成教育的功能，並且提高教育的成效。它可以用於學生生活，使之更為充實；可以運用於學生學業，使之更為進步；可以用於學生訓導，使之更為有效；可以運用於學生就業，使之更為便捷。總之，它是各種教育方法的總匯，可以應用於學生每一方面，都能適合有效。這是它的特色，也是各國教育界所以重視它的理由所在。」

總而言之：輔導是一種合理妥善的教育方法，和幫助個人自我實現的教育歷程。輔導人員根據青少年身心發展的需要，配合社會環境的要求，運用科學的方法，有計畫的步驟，最有效的活動方式，最熱忱的服務態度，積極的幫助，促進

個人瞭解自己、發掘興趣，進而解決問題。期之在學習上、職業上以及生活適應上，獲得最理想最完美的自我選擇與適應，以達到自我的實現與成功，進而促使社會的繁榮進步。在教育體系中，它是一種思想（觀念），是一種情操（精神），也是一種行動（服務）。

問 試述我國學校輔導活動產生的時代背景？

答 晚近教育學者多強調教育的意義，一方面在於發展個體健全的身心，一方面在於適應生活的需要。而其最主要的功能，當為協助個人的全面發展，並在知識的充實與品格的成長方面，切合社會的需要。

輔導的發展，實在是因為基於人類對自己的關心，由於此一動機，在教育上便在謀求幫助「個人」。從這一需求出發，輔導的發展，便以研究人類行為的心理學，以及影響個人行為的環境條件為基礎，以求對「個人」的發展與適應有所助益。從另一方面看，輔導運動的展開，也可以說是反映了心理學、社會學、心理衛生、教育學等科學研究的成就。

教育上升學主義、形式主義與孤立主義，乃今日教育之最大弊病。多年來，我國教育當局與教育界人士，對於如何促使學校教育正常化，藉以矯正僅著重書本知識的傳授，而忽略學生全人格發展的嚴重缺陷，至為注意，並曾多方檢討其形成的背景，先後採取了若干因應改進的措施，輔導活動自國民小學至各大學校院之先後實施，當為其中最顯著而重要者。

問 心理學對輔導工作的產生與發展有何影響？

答 心理學觀點的改變形成了輔導運動的主流：

心理學（Psychology）原是哲學範圍中的一個部門，因為它是一門研究「心靈之學」（A study of the soul），然後發展為「研究思維之學」（A Study of the mind）。但是自從德國心理學家馮德（Wilhelm Wundt 1832-1920）於一八七九年於萊比錫大學建立最早的心理實驗室以後，把心理學的研究，從哲學的思考領域引入了實驗的科學研究境界。近幾十年來心理學已作為研究、觀察、實驗人類行為的學問。心理學從事科學研究以後，影響所及，在教育上便引起了重大的變革，科學的心理學有許多原則，不但在心理學本身的研究有其貢獻，而且更運用這些原則，影響了教育的方法，其最顯著者，即是促進輔導運動的肇端並加以發展。

問 心理衛生運動對輔導工作的發展，有何影響？

答 心理衛生運動對輔導的影響：

本世紀初，所謂「心理衛生」運動，在美國人皮爾斯（Beers）的名著「自覺之心」（The Mind That Found Itself）的出版而展開起來。再經過第一次世界大戰，前線士兵精神恐懼症的影響，該項運動遂更加發達。我國於民國二十七年加入此一運動而成立中國心理衛生協會。政府播遷臺灣後，該會也在臺灣恢復其組織，推展心理衛生運動。

此項運動的最初目的，係在減輕精神病患者的痛苦，其關注的焦點偏重於消極的治療以及已

患病個案的養護，然後再擴大其範圍，注意於精神失常的防止。

心理衛生運動對於兒童的輔導以及兒童福利的研究有其驚人的貢獻，當前我國各地兒童心理衛生中心的成立，及後許多學校所辦理的兒童心理衛生保健工作，便是此項運動最具體的貢獻。輔導工作在學校中展開，便是運用心理衛生的原則與方法，心理衛生運動直接促進了學校輔導運動的展開。

問 社會工業化對輔導工作的發生與發展有何影響？

答 社會工業化對輔導工作的影響：

日新月異的機械發明，使社會工業化。社會工業化，帶動職業的細密分工，社會的結構起了相當大的變動。這種變動，使得青少年追求適合其個性能力的職業，視為教育上的最重要目標。所以早期的輔導工作，便集中在職業輔導之上。一九〇八年白慎士（F. Persons）於波斯頓成立職業局（Vocational Bureau）可說是職業輔導具體工作的開端。此後，職業輔導逐漸擴大其功能與範圍，並配合其他因素的影響，輔導工作遂擴大而為學習上的以及生活上的適應問題之服務，而成為今日學校輔導工作的型態。

問 我國古代是否亦有一些輔導思想與觀念請略述之？

答 輔導思想與觀念，在我國古代早已有之，孔子教學，先從瞭解學生開始，然後因材施教，就是今日所講的學習輔導的瞭解與適應學生個別差異，

根據《論語》所載孔子瞭解學生至為深刻，對學生的性格，用一個字即能評定出來，如先進篇：「柴也愚，參也魯，師也辟，由也儻。」孔子用「愚」字評曾子高，用「魯」字評曾參，用「辟」字評子張，用「儻」字評仲由，可謂各得其當。孔子先對學生才能的觀察與瞭解，仍依學生才幹的不同，以確定將來從事職業發展的方向。先進篇亦有云：「德行：顏淵、閔子騫、冉伯牛、仲弓；言語：宰我、子貢；政事：冉有、季路；文學：子游、子夏。」從這些地方，都可以看出孔子對學生個人才藝觀察瞭解之透徹，輔導學生發展的方向，亦極正確。今日的輔導工作，莫非是要根據學生的性向、興趣，加以輔導，使其潛能得到最大的發展。

再者，韓文公之師說：「傳道」、「授業」、「解惑」，以今日輔導活動內涵說，「傳道」就是生活輔導，使學生懂得做人做事之道及獲得良好的生活適應；「授業」就是職業輔導，使學生具有正確的職業觀念，按照個性向發展職業技能，去從事職業生活；「解惑」就是學習輔導，充實生活基本知識，適應未來的發展。

由是觀之，輔導思想之於我國先聖先賢早已有之，與今日輔導精神與內涵不謀而合。不過沒有今之有系統發展去應用於教育上而已。

問 試述我國早期輔導工作的發展。

答 我國早期的輔導運動一如其他國家的狀況，本世紀初我國輔導運動的開端也在職業輔導。民國八年，中華職業教育社之教育與職業雜誌曾刊出「職業指導」專號，對職業輔導之理論與方法多所倡

導。民國十二年並於上海、南京、濟南、武昌等地展開職業輔導實驗工作，輔導運動於焉展開。

是時，何以職業輔導運動能為一般國民所接受？推其原因係：(一)我國學校教育與實際生活不相關切；(二)升學者無一定目的；(三)新學制中注重實際生活與國民經濟力；(四)自食其力為當時國民最重要之資格；(五)謀事與得人均難；(六)職業範圍擴充，情形改變；(七)國人看教育太高貴感，一受學校教育，則不肯談謀生瑣事。

此項實驗工作之展開，影響深遠，到民國十三年為止，業經採行職業輔導的中學便如雨後春筍的增加起來。民國二十二年七月，教育部頒布「各省市縣教育行政機關及中小學施行升學及職業指導辦法大綱」，已將輔導工作的內容擴展至升學輔導的領域。該法第一條開宗明義就規定：「為增進中小學各級教育效能，指導學生之升學與就業起見，應由各省市縣教育行政機關，督令所屬中小學，實施升學及職業指導」。至於學生應於何時開始實施升學及就業輔導？該法第二條明白規定：「小學自五年級起，初中、高中自二年級起，均應實施升學及職業輔導。」

問 試述台灣地區輔導工作的發展？

答 我國輔導運動在臺灣地區的再發展，起於民國四十餘年間。當時的輔導工作係對於人數驟增的返國僑生，實施學業、生活適應的輔導。這項運動的展開，對我國在臺灣地區的教育產生了極為重大的影響，亦可說對我國當代的教育提出一項更新更有意義的貢獻。

輔導運動在臺灣地區從新發展起來，雖然在

脈絡上，無可避免的導源於民國十餘年即已具規模的「職業輔導」運動，但卻很少證據足資證明其理論與技術係直接重拾數十年前的舊規。這數十年間，經歷了教育學、社會學、心理學以及測驗、統計等學術與技術發展的結果，輔導運動早已不僅是職業輔導之一端而已，如同歐美國家一樣，輔導工作早已擴大而為學習上的以及生活適應上的應用。

我國自此數十年後之輔導發展，自衛生的輔導肇其始，先引起了社會廣大的注意，遂展開實驗工作。此項實驗工作包含國民學校及中等學校。

民國五十七學年度開始，實施九年國民教育，創立國民中學，由於多年來輔導工作實驗所獲致的具體經驗已臻成熟，而且輔導工作的需要正日益增加，為因應教育之實際需要，輔導工作便先在國民中學全面展開。

民國六十二年，教育部為使高中教育正常化，並為國中畢業學生升入高中後之需要，乃開始試辦高中學生評量與輔導工作，六十七年教育部復公佈「職業學校組織規程」，六十八年公佈「高級中學規程」等，均規定於高中、高職設置「輔導工作委員會」六十一年教育部規定：「專科以上學校設置學生輔導委員會」，復於六十五年通令全國大專院校設置學生心理輔導中心。

輔導工作在小學方面，原已於民國五十年左右開始實驗，但後來將重點置於中等學校，小學方面則較乏具體成果，只在「點」的方面，有少數學校辦理「心理衛生」工作，亦有些學校繼續實施兒童輔導工作，但未普遍。迄民國六十四年八月教育部訂頒「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時，在課

程中增列「國民小學輔導活動實施要領」，六十八年五月政府公布「國民教育法」，使國民小學輔導工作得有法律之依據，七十一年七月教育部又頒佈「國民教育法施行細則」，國民中學、國民小學輔導工作更有詳盡之規畫，輔導工作在國民小學使有了大幅度的開展。

問 試比較訓導與輔導的異同及說明兩者的關係？

答 輔導的方法，有別於一般的訓導，但卻與訓導息息相關。輔導的對象，不囿限於診治適應欠佳學生，對於幫助正常的學生更具其重要性。至於輔導的範圍，包括生活輔導、學習輔導與生涯輔導。輔導絕非一般人認為祇是學校訓導工作的革新運動，實則在整個教育過程中，輔導具有特殊與廣泛的功能。至於擔任輔導工作的人員，也不是一般人想像中部分專家的工作，而是現代教師人人都應具備的知能。

輔導、訓導的異同與關係：輔導的理論基礎屬於行為科學，以教育學、心理學、心理衛生、神經醫學為基礎（注重內在心理問題的探討）；訓導的理論基礎屬於社會科學，以道德學（倫理學）、法學、政治學、行政學為基礎（注重外在行為的規範）。輔導的工作範圍包括：先從學生定向輔導（orientation）、基本資料之建立開始，進而心理測驗的實施、統計分析、諮詢服務、困擾調查、個案研究、心理復健、學習診斷、性向測驗、生涯規劃、進路分析、工作安置、追蹤輔導、社區服務、評鑑等；訓導工作範圍包括：學生生活規範公約的訂定與遵守、常規訓練、週會、晨會、夕會等的精神講話、班會自治活動的舉

行與公民訓練、始業訓練、保健、童子軍及軍事訓練、防護安全教育、功過獎懲等。輔導的實施方式：透過各種教育情境及各種教育活動實施（時、空間的面）；訓導實施方式：透過訓導行政（時、空間的點）。

輔導工作注重在輔「個性」之差異；訓導工作注重在導「群性」之相同。輔導較重個人「小我」一端；訓導較重社會「大我」一端。輔導較重「本我」、「自我」的發展、追求凡人的境界；訓導較重「超我」的發展，追求君子的境界。輔導著重在適應個別差異，培養「活潑好學生」；訓導著重培養社會行為規範，培養「堂堂正正的中國人」。輔導工作強調個性的發展（分）；訓導工作強調群性的陶冶（合）。從兒童道德發展過程觀之，輔導工作較重自律；訓導工作較重他律。

以上所指係輔導與訓導雖有不同，但群性與個性必須兼顧，小我與大我不可分，本我、自我、超我只是人格發展的過程，社會規範與個人發展不可偏廢，個性與律己必須調和，他律與自律也只是比重的不同，這些都是教育人員所必須緊緊加以把握者，可見輔導與訓導又是相輔相成的。

訓導與輔導同是教育所必需，只是傳統上教育較偏重社會的需要，較著重訓導工作；近代教育較偏重個人的需要，較著重輔導工作。而完善的教育，實應兼顧個人與社會的需要，兼顧訓導與輔導的工作，訓中有輔，輔中有訓，強調訓導，不能忽略輔導，強調輔導，不能忽略訓導，如此，既能培養活潑好學生，也能培養堂堂正正中國人，這才是今後教育所應遵循的正當途徑。

。

問 請說明教務與輔導的關係？

答 輔導與教務的關係：輔導室與教務處，同為構成學校行政體系，兩者雖不相統屬，但相互依存。在工作中教務處在著重教學目標的達成，而輔導則提供教學方法、技術等的改進，兩者相輔相成，關係密切。輔導室雖然於學校中單獨成為一個主體，但其工作需要全體教師人人參與。兩者名稱雖異，實質上與教務處渾然一體，無法劃分，更進一步分析：輔導室是在協助教務處以更科學、更客觀的方法，使學生學習效果更為有效的一個組織。而教務處則提供輔導室組織成員人力上的支援。

總之，輔導與教務、訓導工作，為現今教育學校行政上的分工，同為教育目標之達成而努力，不分軒輊，彼此相互協調配合以完成教育使命。

問 輔導如何與教務、訓導配合，請概述之？

答 輔導與教務、訓導的配合，可從兩方面說明：
(一)行政方面：

教務、訓導、輔導三者工作項目繁多，彼此重疊難以劃分，所以任何措施，須先確定「主與從」，亦即主辦與協辦，故在擬訂計畫時，須事前協調，事後會知，徵求意見，尤其開學之初，各處室擬訂之學期（或學年）工作計畫內容，各種重大教育活動，藉著協調告知對方，彼此視需要提出相應計畫，以資配合，或

避免工作時間與項目重疊衝突。

(二) 在教學或訓育活動上：

雖是以教務或訓導為主，但輔導的實施不限於任何時空，不是僅止輔導室（諮詢室），更重要的是視需要隨機進行，才能發揮輔導的真正功效。教學或訓育活動在學校裡佔著學生絕大部份時間，正是輔導工作發揮的時空，所以應積極的介入參與，首先幫助教師藉著該科該單元的主學習，運用輔導的原理原則、方法，隨機進行輔導，不但可使學生吸收更寬、更廣的補充材料，陶冶其正確的人生理想情操，以達到“同時學習”的目的。再則，要求教師在教學活動中，利用觀察、討論、表演、角色扮演、展示、……等，了解學生各別差異、人格特質，爾後遂行個別輔導。且在活動中，發現不良適應，立刻適時適切給予輔導。

問 輔導活動配合各種教育情境實施，有何必要性？

答 (一) 就學生意生長發展而言：

國中、小學時期學生，不論在生活上或學習上，是在快速變化的時期，每一個體，雖在同一的刺激環境中，但其反應卻不一樣，差異情形很大，因此，對學生輔導工作，應隨時隨地進行，教師不可能預期學生於某一時間，某一地點發生某種行為，再等待教師在課室中再行輔導，實有賴全體教師於不同的教學情境中，給予學生輔導。

(二) 基於教師的廣泛任務：

教師的任務，不僅祇是對學生知識的灌輸，更重要的是於知識的教學中，如何教導學生